

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2026 年 8 月 21 日上午，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在成都市高新区剑南大道中段 716 号 2 栋 10 楼第一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股东大会应到会股东 9 家，实到 8 家，合计代表股份数 18 亿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90.909%，四川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、四川发展（控股）有限责任公司、成都先进制造产业投资有限公司、上海梦澄运合技术服务有限公司、上海中九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、眉山市宏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、成都市天鑫洋金业有限责任公司、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 8 家股东代表以视频方式参加会议。重庆金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缺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世宏主持，公司董事出席会议，其中独立董事李青松、王蓉、龚刚，董事吴凡、潘永、卢奉杰、苏文光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；相关高级管理人员、驻司纪检监察组和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保险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、监管规定和章程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经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通过关于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开展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服务采购结果的议案。

表决情况：采取书面投票的方式，1,800,000,000 股赞成、0 股反对、0 股弃权，赞成数占出席会议有权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特此决议。

2026 年 8 月 21 日